

论李东阳的仕宦意识

薛泉

(武汉大学文学院, 湖北武汉, 430072)

摘要:李东阳的仕宦意识经历了一个由强烈到淡薄的发展过程。弘治十四年以前,他的仕宦意识比较强烈,这主要与其少年教育、仕途经历、君臣关系有关。之后,这种意识逐渐淡化;至正德间,已非常淡薄。导致这一现象的重要因素主要有三点:功成身退思想之影响;体弱多病,痛失爱子;朝政昏暗,对国事彻底失望。正德间,东阳不能去位,并非迷恋相位,而是不得已而为之,但他并没有真正达到能屈能伸,舍弃一己私利之境界。无论如何,这对国家是有利的。正确把握李东阳仕宦意识之变化,有助于对其做出实事求是的评价。

关键词:李东阳;仕宦意识;致仕;淡薄

中图分类号:I206.2

文献标识码:A

文章编号:1672-3104(2005)04-0497-04

李东阳(1447~1516),字宾之,号西涯,湖南茶陵人,明代杰出的政治家、文学家。其仕宦意识经历了一个由强烈到淡薄的发展过程。仕宦意识的强烈与否,直接关系到对东阳的评价。

一

弘治十四年(1501)以前,李东阳有较强的仕宦意识。下面拟从其少年教育、仕途经历、君臣关系等方面简要加以分析。

东阳少年所受教育,对其仕宦意识之形成具有重要影响。东阳七岁时,师从父挚展毓学习为文,八岁便“以童子奉诏入顺天府学为诸生”^[1](卷二十六·明故封承德郎户部主事陈先生墓志铭),师从陈俊学习举子业。十一岁时,又师从当时第一位湖南籍状元黎淳学习举子业。其《黎文僖公集序》称:“东阳昔从文僖公先生游,举业之暇,获见古文歌诗诸作。”举子业的学习,使其进一步明确了人生奋斗目标。他生活的顺天府“尤密近辇毂”,其科举录取名额“独多于诸藩”,他深以“由斯地以出”而“自幸”^[1](卷七·顺天府乡试录序)。这种“特权”思想,强化了其仕宦意识。其《应天府乡试录序》即称:“自科举之法行,天下之愿仕者,挟经而抱艺,虽遐陬僻壤,衡鉴所在,皆起而趋之。况教化所始,王畿之近地哉!”

成化朝的仕途经历,使其仕宦意识更趋强烈。

从走入仕途至弘治七年(1494)七月,李东阳在翰林院供职近三十年,并无隐退之意,他一直在等待时机。

天顺八年(1464),十八岁的东阳殿试得二甲第一,并被选为翰林院庶吉士,明代的翰林院,是步入政治中枢的便利台阶。因而,在当时士人心中往往有一个比较明确的奋斗目标:先要由进士入选为庶吉士在翰林院供职,然后争取走进内阁。故新科进士一旦被选为庶吉士,即为时人视做“储相”。李东阳的心中即有这一明确的奋斗目标,事实上他所走的也正是这样一条道路。

初入仕途的东阳,渴望在仕途上有一番作为。成化二年(1466)他被任命为编修(正七品),修《明英宗实录》。成化三年,实录成,升从六品俸^[2](37),真可谓少年得志。之后,升迁速度放慢,因明代官员一般任期九年,无特殊功绩者,只有期满考核合格方可升迁。翰林院的特殊际遇,使东阳的仕宦意识急剧升温。其《庆成宴有述》一诗云:

殿庭开宴引千官,拜舞亲承万岁欢。坐拥日华看渐近,犹传天语饮教干。青云旧侣班相望,白雪非才和岂难。十五年来无寸补,一心惟有向时丹。

此诗作于成化十四年(1478),当时他三十二岁^[2](70)。能与宪宗皇帝一起饮酒,是同年官员中少见的,他感到无比荣幸。同时,又自觉“十五年来无寸补”,有愧于圣上。自己只有“一心惟有向时

丹”,愈加勤于官事,才能报答皇帝之恩德。《戊戌冬至节,初赴朝天宫习仪》诗云:

朝天宫阙路透迤,帝遣儒臣下赤墀。礼重叔孙绵蕤地,恩同文德押班时。五更清漏闻鸡早,十里红尘恨马迟。馆局幸多闲岁月,敢言筋力是吾私。

诗有序云:“翰林旧不习仪,是岁有新旨:学士而下,俱令依常参官习仪。”此诗反映的就是奉旨赴朝天宫学礼的情景与感受。五更天他就起床,急忙骑马奔向朝天宫。一句“敢言筋力是吾私”,透露出其为官热情之高涨。

东阳虽曾自称“职在讲筵,不关政务”^{[1](卷十九·应诏陈言奏)},但还是抓住弘治六年孝宗向群臣广开言路之机,“谨摘《孟子》格言要论”,“析为数条”,上《应诏陈言奏》疏,初步显示了其政治才能,引起了孝宗的关注。其仕宦意识之强烈,由此可见一斑。

当然,对自己在翰林院升迁速度较慢,东阳亦不是没有想法。《春闱校文有作,呈诸同考》诗云:

省闱分职重持衡,十载趋陪两度行。满地奎光天咫尺,隔帘人语夜分明。空中万马神俱骤,海底遗珠梦亦惊。科甲少年今老大,耻将名姓托群英。

此诗写于成化十四年礼部校文之后。自己已三十二岁,但还只是个小小的正六品侍讲,这离其人生目标还相差很远,他自觉无颜面对那些年轻有为的举子。不过,这并没有淡化其仕宦意识,从其赴朝天宫习仪的热情,即不难看出。

弘治一朝良好的君臣关系,令其不肯言退。弘治七年八月,李东阳“以内阁大学士徐溥等荐,升礼部右侍郎,兼侍读学士,专管内阁诰敕”^{[2](133)},从此开始走进明朝的政治中枢——内阁。久困翰林尚且不愿言退,进入内阁,似乎更无理由致仕。弘治一朝,是东阳春风得意之时,至少在弘治十四年以前,他没打算退居。此时不言退,与君臣关系相对融洽有关。作为政治家,东阳渴望建立良好的君臣关系。只有如此,自己为政思想才有可能化为现实。其《书赐游西苑诗卷后》云:

君臣之际,亦重矣。盖必有天冠地履之分,而又有家人父子之情,然后上下交而德业成。都俞世远,始替于下堂之见。至于尊君抑臣之世,则变之极矣。后之所谓交者,乃流于近狎,失于浮艳;或者不于公卿学士又移而之他,其为治效安足望哉!我朝自皇祖以来,优礼儒硕,远超近代。凡一豫一游、一张一弛、严而泰、和而节者,皆于此卷见之。宣德之治,固有得于礼貌之隆、信任之笃者,诚亿万世所当法也。东阳以后进菲才,备员左右,不能赞明良喜起之化,于此亦窃有感焉。

孝宗登基以来,曾励精图治,多次召见阁臣议事,君臣关系上一改乃父之做法,君臣相处较为融洽,东阳所渴望的“宣德之治”时的“信任之笃”似乎再现。他感触颇深,其《孝宗皇帝挽歌词》云:“极意穷幽隐,虚怀仰治平。近臣常造膝,阁老不呼名。道合君臣义,恩深父子情。”在东阳眼里,孝宗简直是一位难得的有道明君,他“思用我者之责”,要“砥砺名节,卓然为第一流人,以无负乎畿甸科目之士”^{[1](卷七·顺天府乡试录序)},他怎会在此时轻易言退?他曾明言:“明时遇主谁甘退。”^{[3](集句后录·病中言怀长句又六首之三)}至少在没实现自己的人生目标前,他不会轻易言退。而“功成自买扁舟去”^{[3](卷三·西浦鱼罾)}的诗句,亦透露出一丝这方面的信息。

在此时期,有两件事需特别提及。一是弘治八年李东阳被简入内阁参预机务时,曾上疏推辞,这不过是官场的客套。一是弘治十一年十一月因清宁宫火灾,请求引咎辞职,亦不过是为政手段而已。若真心要辞职,他该会不断上疏。可接下来的三年,他没如此。真正大量上疏求退,是弘治十四年以后之事。这从一个侧面说明,此时东阳是有强烈仕宦意识的。

二

弘治十四年以后,东阳的仕宦意识开始淡化,且呈现出不断加速之势。至正德间,已非常淡薄。他频繁上疏求退,是最好的说明。从《求退录》看,李东阳至少从弘治八年二月开始求退,在弘治十一年又一次求退,十四年开始大量上疏求退。其《求退录·奏为自陈休致事》云:“盖自弘治辛酉(弘治十四年)之后,数乞退休。”据《求退录序》,弘治十四年春,东阳“属以疾告,三具疏乞休”,至弘治十八年,前后上疏十余次。《李东阳集》及《李东阳续集》,尚保存他此时求退疏九篇。正德间,东阳上疏求退的次数更频繁,数量愈多,现尚存三十余篇。考其原因不外乎有以下几点。

首先,功成身退思想之影响。中国古文士往往具有功成退隐之传统思想。东阳亦不例外,其《南山草亭记》云:“盖仕之有止,犹行之必有归,寐之必有寤也。君子知仕之道,则必知止之义。故虽荣显向进之身,必预为敛退可据之地,示不为贪冒计也。”其所谓“仕之道”,即“功成自买扁舟去”。东阳于弘治八年入阁参预机务,至弘治十四年求退时,已是内阁重臣——官至太子少保礼部尚书兼文渊阁大学士。正德元年(1506),又进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同年十月,刘健、谢迁去职,他便成为内

阁首辅,就官职而言,已是一人之下,万人之上,可谓功成名就,该是“仕之有止”之时了。此时其仕宦意识趋于淡化,产生致政念头,是不难理解的。

其次,体弱多病,痛失爱子,已感到无力继续供职。李东阳“质本孱弱,生多疾病”,“筋力早衰,髭发变白”^[4](《求退奏疏四十首》)。弘治十年(1497)十二月后,他相继患上六脉虚弦、元气怯弱、头晕目眩、胸膈膨闷、脾胃不和、饮食少思、肺气不利、咳嗽吐痰、痔漏、脏毒、便秘等病症,实不便于继续供职,正如其所言:“虽臣至愚,亦知其不可也。”^[4](《求退奏疏四十首》)。故他多次上疏求退。另外,他二子俱亡,创巨痛深,也促成其致仕之意。特别是弘治十四年长子兆先离世后,他已心灰意冷,“分不能起”^[4](《求退奏疏四十首》),只想致仕。他不是不想为弘治中兴尽力,而是因身体与心境实在不适合继续供职。正德年间,由于“衰老益深,疾病交加”^[1](《求退录》),其求退心情愈加迫切,求退次数更为频繁。其实,他本就认为,年老多病应该致仕是天经地义之事:“至于年高力倦,奉身而退,虽其君留之而不可得。”^[1](《卷六·送户部尚书翁公致政序》)话虽如此,但若皇帝不同意,作为人臣是没权力强行退休的。他似乎亦意识到这点,故接下来又说:“进退之义有不得不然者。”

再次,朝政昏暗,对国事失望。正德间,武宗昏庸,不理政事,刘瑾独断专行,把持朝政。东阳多次力谏无效,对朝廷已颇感失望。其正德五年八月所上之《陈情乞恩祈休致事》疏曾尖锐指出:

臣窃念备员禁近,事体相关。凡票本拟旨,撰写敕书,或驳下再三,或径自改窜,或带回私宅,假手他人,或递出眷黄,逼令落底。真伪混淆,无从辩白。臣等虽委曲匡持,期于少济,而因循隐忍,所损亦多。

可见,东阳虽为首辅,但已被刘瑾等人架空,不能发挥应有作用,此时武宗也不采纳他的忠言。如此以来,“留一日则增一日之愆,当一事则多一事之咎”^[1](《求退录》),继续居首辅之位有何意义?正如其所言:“时有所不可则去,不得其职与言则去,居其位而力不足以胜之则去。”^[1](《卷四·送蒙庵林先生南归诗序》)由此看来,此时李东阳是真心想退休了。

当然,东阳在弘治朝与正德朝请求致政之因各有侧重。前者主要是因体弱多病;后者则主要是由于朝政昏暗,而体弱多病则成为表面借口。

既然李东阳的仕宦意识已十分淡薄,那么为什么不及早致仕呢?这是一个关系着对东阳评价的敏感话题。其实,仕宦意识淡薄与致仕,不见得有必然联系。能否致仕,是由多种因素决定的。

行为主体的进退观是一重要内在因素。东阳在年轻时就对进与退有自己的看法。其《送蒙庵林先

生南归诗序》有曰:

盖必知有所不可不退而后进,则其进也非干禄;知有所当去而后留,则其留也非贪位。君子之心岂恶进而乐于退哉!然世亦有果于忘世而去者,有因所激而去者,有去于势所不得已者,有索隐行怪徼一去以为名者,于是利禄之士顾得以借口于其间。故论出处者,必参其平生而考之。自辞受取予之常,验之乎进退之大,而后可知也。

《文前稿》是李东阳“在翰林时作”^[5](杨一清·怀麓堂稿旧序)。可见,他在仕宦意识强烈之时,即已形成了自己的进退观,并非正是正德年间为自己辩解而临时炮制的。他认为,只要“知有所当去而后留,则其留也非贪位”,关键看在位上干了些什么。即评价一个人的出处,“必参其平生而考之”“验之乎进退之大”,不能仅凭一时表象而妄下结论。正德元年十月,他与刘健、谢迁弹劾刘瑾失败,一起上疏求退,因健等数有言逆耳,武宗遂听之去,东阳却因“上素重公,两宫亦言‘旧臣惟此一人,不宜听去’”^[5](杨一清·特进光禄大夫左柱国少师兼太子太师吏部尚书华盖殿大学士赠太师谥文正李公墓志铭),被留下来。虽说他此时“知有所当去而后留”,但还是觉得有些尴尬。他深知,如果此时不退,必定招致非议,又加之自己早已无意仕宦,故不断地上疏求退。但是,他毕竟是一位负责任的政治家,认为只要“一日立乎其位,则一日业乎其官”^[1](《求退录》)。所以在皇帝没有批准退休的情况下,仍然能尽心辅导,力所能及地“委曲匡持”,这是难能可贵的。

形势所需是不可或缺的外在因素。时局在很大程度上能左右行为主体一时之进退。李东阳不能致仕,即与当时局势有关:“顾命之重,责任方殷,大义所关,亦非得已。盖圣质方冲,庶事未定,则不敢言退。藩臣倡乱,边境未宁,则不敢言退。大奸未除,弊政未革,则不敢言退。”自己所以“怀忧抱愧,含垢纳污”,“因循隐忍”,没及时引退,实是形势不允许,而不是“贪位恋禄”。^[1](《求退录》)他的辩解有一定道理。不过,他说“不敢言退”,有些言过其实,他在此前已多次“言退”。对东阳不能去位,明人何良俊有比较客观的看法,其《四友斋丛说》卷十五云:

刘瑾擅国日,人皆责李文正不去。盖孝宗大渐时,召刘晦庵,李西涯,谢木斋三人至御榻前同受顾命,亲以少主付之。后瑾事起,晦庵去,木斋继去,使西涯又去,则国家之事将至于不可言,宁有不负先帝之托耶?则文正义不可去,有万万不得已者。

如此看来,何氏倒是东阳之知己。

另外,传统文化积淀亦是不可忽视的因子。中国古代士大夫多具有浓厚的忠君思想,这是一种传统的文化积淀。李东阳亦具有此思想意识,在那个

“君叫臣死臣不敢不死”的封建时代,皇帝不批准退休,他又有什么办法呢?况且,明代又是一个极端专制的封建王朝,明代的律例明文规定:“率土之滨,莫非王臣。寰中士大夫不为君用,是自外其教者,诛其身而没其家,不为之过。”从某种意义上说,明代士大夫连“隐”的权利都被剥夺了。李东阳虽有致仕的愿望,却也无能为力。

如此说来,若用仕宦意识强烈、迷恋相位来解释东阳不能去位,似乎不太合理。因为此时致仕已不是他自己说了算的事。平心而论,“东阳不去,大有功于国。”^[5](沈德潜·李东阳论)他利用自己的地位,保全善类。刘健、谢迁、杨一清、刘大夏、陈熊诸人,皆得危祸,赖东阳而解。“否则,衣冠之祸,不知所极。”^[5](李维·狄文惠公李文正公论)就诛杀刘瑾而言,东阳之功亦不可没。铲除刘瑾的主要是张永,授计于张永者为杨一清,而出手救一清性命乃李东阳。故刘瑾诛后,杨一清对东阳门人何梦春说:“宾翁补天捧日无迹。”^[5](彭维新·文正公论)东阳虽然不能扭转时局,但至少可“委曲匡持”,“少济于事”。《明书》本传说他“委蛇于乱世,弘济时艰,保护善类,天下阴被其泽而人不知”,大体上是符合事实的。

但是,如果因此就认为李东阳“宁晦其心迹而不敢标矫子子之名”^[5](沈德潜·李东阳论),真正能伸能屈,舍弃私利,似乎也值得商榷。

我们认为,李东阳不能致仕并非只是迷恋相位,而是实在推脱不掉,不得已而为之;他“委曲匡持”,盖是出于朝廷不允许致休,与其徒居其位,倒不如做点实事之想法,正如其所云:“一日立乎其位,则一日业乎其官”。他还没真正达到能屈能伸,舍弃私利之境界。《明史》卷一百八十一《李东阳传》之记载可为佐证:

先是,东阳奉命编《通鉴纂要》。既成,谨令人摘笔画小疵,除誊录官数人名,欲因以及东阳。东阳大窘,属芳与张彩为解,乃已。

因主持编写的《通鉴纂要》出了点问题,李东阳不仅“大窘”,而且还向政敌焦芳、张采求救。这能说是真正具有能屈能伸,舍弃私利吗?

客观地说,作为政治家与文学家,李东阳是比较有责任心和正义感的,但又性格软弱、立场不太坚定。德国美学家伽达默尔认为:“所有被经历的东西都是自我经历物,而且一同组成该经历物的意义,即所有被经历的东西都属于这个自我的统一体,因而包含了一种不可调换、不可替代的与这个生命整体的关联。”^[6](86)李东阳的仕宦意识经历了一个由强烈到淡薄的发展过程,当然亦是其“自我经历物”,其中自然“包含了一种不可调换、不可替代的与这个生命整体的关联”。

李东阳的仕宦意识由强烈到淡薄的变化,这是评价李东阳的重要依据。特别在评价其正德一朝不去位时,更应该结合其仕宦意识淡薄之实况,“参其平生而考之”,切不可不加分析地断定其迷恋相位。当然,亦不能无原则地拔高其人格。这样,才能对李东阳做出实事求是的评价。

参考文献:

- [1] 李东阳. 李东阳集(第二卷)[M]. 长沙:岳麓书社,1985.
- [2] 钱振民. 李东阳年谱[M]. 上海:复旦大学出版社,1995.
- [3] 李东阳. 李东阳集(第一卷)[M]. 长沙:岳麓书社,1984.
- [4] 李东阳. 李东阳续集[M]. 长沙:岳麓书社,1997.
- [5] 李东阳. 李东阳集(第三卷)[M]. 长沙:岳麓书社,1985.
- [6] 伽达默尔. 真理与方法[M]. 上海:上海译文出版社,1999.

On Li Dong-yang's thought of wishing for a senior administrative post

XUE Quan

(Literature College, Wuhan University, Wuhan 430072, China)

Abstract: Li Dong-yang had got a strong thought of wanting to get a senior administrative post before the 14th years of Hongzhi. And from then on this kind of consciousness became flagger. In the period of Zhengde, Li Dong-yang couldn't resign, not because being addicted to the official position, but having to do so. Which was beneficial to Ming Dynasty. Being aware of the changes of Li Dong-yang's consciousness will be beneficial to our practical and realistic evaluation to him.

Key words: Li Dong-yang; consciousness of wishing for a senior administrative post; retirement; thin

[编辑:苏慧]